

## 招生學校通訊、住宿及獎助學金資料概況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002)

#### 一、基本資料：

校址：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網址：	https://www.ntnu.edu.tw/
電話：	02-77341191	傳真：	02-23635695

#### 二、住宿狀況：

本校備有男、女生宿舍，和平校區 2 棟、公館校區 2 棟，每間 4 至 6 人，每學期收費 6,300 至 18,000 元。申請住校之新生如為僑生、外籍生、身心障礙學生(限第 2、3、7 類)、領有縣市政府核發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者。或設戶籍於外縣市及新北市(三芝、石門、金山、萬里、瑞芳、貢寮、雙溪、平溪、坪林、烏來等十區)者，優先核准住校。設戶籍並實際居住地為臺北市、新北市者，則依床位狀況抽籤住宿。詳細資料，請至本校總務處學生宿舍管理中心網頁查詢：<http://housing.sa.ntnu.edu.tw/bin/home.php>。洽詢電話：02-77343322。

#### 三、獎助學金：

類別	補助標準及金額	預定補助人數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五育獎學金	每班得推薦德、體、群、美育獎每項 1 名，如班級人數逾 50 名，各獎項得增加 1 名，每名 2500 元。	每學期每班 5 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圓夢育才助學金	依獎學金規定核發，每名 1 萬元。	每學期 100 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還願助學金	家境清寒、突遭變故、失業、單親或貧困之高危險家庭，將列為優先資助對象。視學生需求核定金額。	視經費狀況訂定名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弱勢助學金	家庭所得 70 萬以下、利息所得 2 萬以下、不動產價值 650 萬以下，依所得級距每年補助。	不限名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急難慰助金	學生本人或家庭發生急難事故，每名 5000~60000 元。	不限名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生活助學金	每月核發 6000 元；依家庭年所得較低、家庭經濟現況較困難者或學生年級較低者優先核給。	每學期約 200-300 名
教育部師資培育獎學金	本校師資生依規定甄選，取得資格次月起並通過學期檢核核發獎學金。	視教育部核定名額
本校另有多項獎管會獎學金，約 97 種	依各獎學金規定。每名 3000~10000 元不等。	依學息而訂

#### 四、其他說明：

1. 本校學風悠遠，為重視卓越教學與創新研究之綜合型大學。為厚實學生競爭力及就業準備，開設多門跨領域、跨學系之學分學程，畢業生進入企業職場的表現傑出，平均就業率高達 95% 以上，升學與就業輔導制度完備；本校更與全球多所大學建立姊妹校、雙聯學制、進行學生交換及學術交流，提供赴外研習獎補助，培育學子國際化視野（資訊詳見國際事務處網站，電話：02-77341282）。
2. 學生在校期間，得依相關規定申請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有關教師資格之取得，請詳見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網站，電話：02-77341231。
3. 學生須修習「服務學習」課程(一)、(二)通過（資訊詳見學務處全人教育中心網站），並通過該學系規定之外語能力檢定標準，始符合畢業資格。
4. 以上各項說明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校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002)

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及 英語聽力檢定標準	指定考試採計 科目及方法	同分參酌順序	選系說明
教育學系(自費)	---	國文 x 1.50	1 國文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本系為師培學系，惟入學新生非全為師資生，師資生依教育部核定名額於入學後擇優錄取，錄取後得參與公費生甄試，本年度公費生2名(依教育部核定名額及專長辦理)，113學年度分別分發至台北市或新北市學校服務。
		英文 x 1.50	2 英文	
		數學乙 x 1.00		
		歷史 x 1.00	3 歷史	
		地理 x 1.00		
教育學系(公費)	---	國文 x 1.50	1 國文	本系組為公費系組。 國中特殊教育身心障礙組，需具備情緒行為障礙鑑定能力，且修習情緒行為障礙專業知能課程12學分以上，113學年度分發至蘭嶼高中國中部(特偏學校)。倘分發學年度員額變動，由臺東縣政府依實際需求調整分發至其他有缺額之學校。
		英文 x 1.50	2 英文	
		數學乙 x 1.00		
		歷史 x 1.00	3 歷史	
		地理 x 1.00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	國文 x 1.00	1 英文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有精神障礙、語言障礙者，宜慎重考慮。 本系課程包括教育心理、輔導與諮商、測驗與評量、實習等。畢業後可擔任中等學校輔導科老師或高中生涯規劃科老師，至輔導相關機構任職、或通過高考成為觀護人、心理測驗員、諮商輔導員。亦可繼續進修成為心理師、人力資源管理師，或從事專業學術研究。
		英文 x 1.25	2 數學乙	
		數學乙 x 1.25		
		歷史 x 1.00	3 國文	
		公民與社會 x 1.00		
社會教育學系	---	國文 x 1.50	1 國文	本系以培養社教機構、文化事業、非營利組織之專案管理、行銷公關、人力資源發展、方案規劃、導覽解說和社會倡議人才為主。課程包含成人發展與終身學習、方案規劃、行政管理、經營行銷、媒介製作應用等。自99學年度起奉教育部核定為非中等學校師資培育學系。
		英文 x 1.50	2 英文	
		數學乙 x 1.50		
		歷史 x 1.00	3 數學乙	
		地理 x 1.00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	---	國文 x 1.00	1 英文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本系是國內唯一設有健康促進與教育專業博、碩、學士班之學系，專業課程有健康行銷、傳播、管理、企劃、老人健康照護、職場環安衛、社區營造、健康教育師資養成等。可任教中學健康教育、健康與護理，經高普考擔任公職或健康相關組織機構。
		英文 x 2.00	2 生物	
		數學甲 x 1.00		
		生物 x 2.00	3 數學甲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家庭生活教育組	---	國文 x 2.00	1 英文	本系組為師培與非師培並行系組。 為國內唯一設有家庭相關專業博碩學士班之學系，教育目標為培養學生推展家庭生活教育知能、尊重及關懷家庭素養。畢業後依相關規定可擔任國、高中、高職教師，家庭生活教育專業人員，家庭相關產業企畫執行專業人員。中五學制學生應依規定補修學分。
		英文 x 2.00	2 國文	
		數學乙 x 1.75		
			3 數學乙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幼兒發展與教育組	---	國文 x 2.00	1 英文	本系組為師培與非師培並行系組。 為國內唯一設有幼兒發展與教育博碩學士班之學系，教育目標為培養學生具幼兒發展與教育專業知能，尊重及關懷家庭幼兒之素養及研究創新之能力。畢業後依相關規定可擔任高職教師、教保員、研究人員及教保產業專業人員。中五學制學生應依規定補修學分。
		英文 x 2.00	2 國文	
		數學乙 x 1.75		
			3 數學乙	
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	國文 x 1.25	1 公民與社會	本系組為師培與非師培並行系組。 本系課程分為「師資培育」及「非師資培育」兩種，前者含公民與社會、綜合活動學習領域(童軍教育)課群；後者含政府與公共事務、財經和戶外教育與領導課群。錄取之學生須通過本系外語能力檢定標準，始符合畢業資格。
		英文 x 1.25	2 國文	
		數學乙 x 1.00		
		公民與社會 x 2.00	3 英文	
特殊教育學系(自費)	---	國文 x 1.25	1 國文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本系為全師培系所。以培養特殊教育教師及相關人才為主，學士班分「師資培育」及「非師資培育」兩組。學生需於身心障礙綜合組、資賦優異組或身心障礙綜合+資賦優異組三組中選擇一組為必修組別，其他尚有聽障、視障、重障三類選修課程，可依興趣修習。
		英文 x 1.25	2 英文	
		數學乙 x 1.00		
		歷史 x 1.00	3 數學乙	
		公民與社會 x 1.00		
特殊教育學系(公費)	---	國文 x 1.25	1 國文	本系組為公費系組。 國中特殊教育身心障礙組，需具備情緒行為障礙鑑定能力，且修習情緒行為障礙專業知能課程12學分以上，113學年度分發至綠島國中(特偏學校)。倘分發學年度員額變動，由臺東縣政府依實際需求調整分發至其他有缺額之學校。
		英文 x 1.25	2 英文	
		數學乙 x 1.00		
		歷史 x 1.00	3 數學乙	
		公民與社會 x 1.00		

# 校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002)

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及 英語聽力檢定標準	指定考試採計 科目及方法	同分參酌順序	選系說明
學習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	國文 x 1.00 英文 x 1.50 數學甲 x 1.00	1 數學甲	本學程以培育學習科學專業人才為目標，整合圖書資訊、數位學習、教育心理等專業領域師資與資源，著重學習創新軟體技術之跨領域分析與應用。畢業後可從事資訊科學、數位學習、及圖書資訊服務相關工作，不論升學或就業都具備深厚紮實的知識、技術和競爭優勢。
			2 國文	
	---	3 英文		
教育學院學士班	---	國文 x 1.00 英文 x 1.00 數學乙 x 1.00	1 國文	本班在以人為本、客製化、多元發展的主軸下，提供學生多元且具特色及競爭力之課程，學生經過一至二年的課程修習及輔導探索後，可選擇至教育、教育心理與輔導、社會教育、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人類發展與家庭、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習科學等主修學系。
			2 英文	
	---	3 數學乙		
國文學系	---	國文 x 2.00 英文 x 1.50 歷史 x 1.00	1 國文	本系組為師培與非師培並行系組。 有意願擔任中等以上學校教師者，需另修習教育課程。本校並開設日本語文、韓國語文、哲學教育、文學創作等學分學程及表演藝術學士學位學程，以培育學生第二專長。錄取本系者須通過本校及本系相關規定之外語能力檢定標準，始符合畢業資格。
			2 英文	
	---	3 歷史		
英語學系	---	國文 x 1.50 英文 x 2.00 數學乙 x 1.00	1 英文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有聽覺障礙者，宜慎重考慮。 本系學生畢業前須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複試檢定(或等同之國際標準化測驗)，始得畢業。若同學有意願擔任中等以上學校教師，需參加甄選通過，並另修習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及專門課程。本系組受理符合登記分發及入學資格第十八款者。
			2 國文	
	英聽(A級)	3 數學乙		
歷史學系	---	國文 x 1.25 英文 x 1.25 數學乙 x 1.00	1 歷史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學生如有意願擔任中學教師者，得依本校及本系師資培育相關規定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本系另設有應用史學學分學程，提供學生跨領域課程，培養多元能力。錄取本系者須通過本校及本系相關規定之外語能力檢定標準，始符合畢業資格。
			2 國文	
	---	3 英文		
地理學系	---	國文 x 1.00 英文 x 1.25 數學乙 x 1.00	1 地理	本系組為師培與非師培並行系組。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肢體障礙，本系經常有野外實察及圖像處理，有以上機能障礙者，宜慎重考慮。 1.錄取之新生，入學後須通過本系規定之外語能力標準，始符合畢業資格。2.本系除部分為中等學校師資培育外，亦提供環境監測與防災、區域與觀光規劃、空間資訊等訓練。
			2 英文	
	---	3 歷史		
臺灣語文學系	---	國文 x 1.50 英文 x 1.50 歷史 x 1.00	1 國文	本系教師背景多元，有助學生接收國內外最新研究資訊；課程涵蓋文學、語言學、社會學、歷史學、人類學、傳播學等，以跨領域的課程設計，培養多元文化人才。
			2 英文	
	---	3 公民與社會		
數學系	---	國文 x 1.00 英文 x 1.00 數學甲 x 2.00	1 數學甲	本系組為師培與非師培並行系組。 本系提供多種獎學金與獎助學金，凡在學生成績優異或家境清寒均可申請，詳細辦法請至網站 <a href="http://www.math.ntnu.edu.tw/student/index.php?menu=Scholarship">http://www.math.ntnu.edu.tw/student/index.php?menu=Scholarship</a> 參閱。本系組受理符合登記分發及入學資格第十八款者。
			2 英文	
	---	3 物理		
物理學系	---	國文 x 1.00 英文 x 1.00 數學甲 x 1.50	1 物理	本系組為師培與非師培並行系組。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者，宜慎重考慮。 成績優異或家境清寒可申請多項獎學金。畢業出路：(1)高科技產業工程師(2)大學與中學教師(3)各行各業領導人(4)國內外深造師資生得參與公費生甄選且將分發至公立學校服務。
			2 數學甲	
	---	3 國文		
化學系	---	國文 x 1.00 英文 x 1.25 數學甲 x 1.00	1 化學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四肢機能有障礙者(為了實驗安全考量)，宜慎重考慮。 以第一志願考取本系，成績優良而家境清寒者，得申請本系[師大化學大師培育獎學金](1名)，總獎學金最高可達一百一十二萬元，詳細辦法請至本系網站:// <a href="http://www.chem.ntnu.edu.tw">www.chem.ntnu.edu.tw</a> 參閱。
			2 物理	
	---	3 英文		

# 校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002)

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及 英語聽力檢定標準	指定考試採計 科目及方法	同分參酌順序	選系說明	
生命科學系	---	國文	x 1.00	1 生物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肢體障礙，由於本系有必修之實驗課，基於學生安全考量，宜慎重考慮。 本系師資之專長兼有現代生態與演化、細胞與分子生物、生理學等領域。欲修習教育學程者，請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錄取之新生須通過『全民英檢中級初試』或同等級之國際標準化測驗，始符合畢業資格。
		英文	x 1.25		
	---	數學甲	x 1.00	2 化學	
地球科學系	---	化學	x 1.25	3 英文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本系經常有野外考察實習，四肢機能有障礙者，可能無法完成本系的基本需求，宜慎重考慮。本系組受理符合登記分發及入學資格第十八款者。
		生物	x 1.50		
	---	英文	x 1.00	1 數學甲	
資訊工程學系	---	數學甲	x 2.00	2 物理	本系組為師培與非師培並行系組。 本系規劃完整的資訊工程與科學之學習課程，並配合優秀的師資及實驗研究設備，以培育能獨立思考、積極負責、樂觀進取的資訊工程及科學專業人才為目標。本系每年提供國際交換生及企業實習機會。
		物理	x 2.00		
	---	化學	x 1.50	3 化學	
營養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	國文	x 1.00	1 化學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肢體障礙，由於本學程有必修之實驗課，基於學生安全考量，宜慎重考慮。 課程包括食品、營養、生理、生化、臨床營養、社區營養與團體膳食領域。畢業後依相關規定可擔任營養師、教師、食品及餐飲相關專業人員。
		英文	x 1.50		
	---	數學甲	x 1.00	2 生物	
工業教育學系	---	化學	x 1.50	3 英文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聽覺障礙、肢體障礙、精神障礙者，宜慎重考慮。 本系為動力機械群與電機與電子群科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師資培育，以及相關產業專業技術人才培育系所，所修習之課程主要涵蓋教育學程與未來對應職業類科之專業科目。
		生物	x 1.50		
	---	英文	x 1.50	1 數學甲	
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自費)	---	國文	x 1.00	2 英文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本系主在培育進入科技產業之人力資源發展專業人員，以從事科技產業之教育訓練與數位學習等相關工作。因部分課程包括工場實作，肢體障礙較嚴重者，學習恐有困難。
		英文	x 1.25		
	---	數學甲	x 1.25	3 物理	
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公費)	---	物理	x 1.00	1 數學甲	本系組為公費系組。 國民中學科技領域，生活科技專長，需加註體育第二專長，113學年度分發臺南市菁寮國中(偏遠地區)。
		化學	x 1.00		
	---	英文	x 1.25	2 英文	
圖文傳播學系	---	數學甲	x 1.00	3 數學甲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本系教學內容分為影像傳播科技與印刷出版科技二領域，以培育多媒體影像與印刷出版科技人才為宗旨。
		物理	x 1.00		
	---	英文	x 1.25	1 英文	
機電工程學系	---	英文	x 1.25	2 國文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聽覺障礙、肢體障礙者，宜慎重考慮。 本系培養精密機械、機電光工程專業人才，畢業後可投入機械、光機電、自動化產業服務。學生亦可甄選修習教育學程，成為技術型高中教師，出路多元。
		數學甲	x 1.00		
	---	物理	x 2.00	1 數學甲	
電機工程學系	---	化學	x 1.00	3 英文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聽覺障礙、肢體障礙、精神障礙者，宜慎重考慮。 本系成立宗旨在於整合電子、電機、資訊、控制等學門之工程技術，以培養跨領域具系統整合能力之電機與電子科技人才為目標。教學方向強調理論與實務技術並重之訓練，使學生具備就業競爭力。學生亦可甄選修習教育學程，成為高職教師，出路多元。
		英文	x 2.00		
	---	數學甲	x 2.00	2 物理	
電機工程學系	---	物理	x 2.00	1 數學甲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聽覺障礙、肢體障礙、精神障礙者，宜慎重考慮。 本系成立宗旨在於整合電子、電機、資訊、控制等學門之工程技術，以培養跨領域具系統整合能力之電機與電子科技人才為目標。教學方向強調理論與實務技術並重之訓練，使學生具備就業競爭力。學生亦可甄選修習教育學程，成為高職教師，出路多元。
		化學	x 1.00		
	---	英文	x 1.00	3 英文	

# 校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002)

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及 英語聽力檢定標準	指定考試採計 科目及方法	同分參酌順序	選系說明
車輛與能源工程 學士學位學程	---	國文 x 1.00	1 數學甲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聽覺障礙、肢體障礙、精神障礙者，宜慎重考慮。 本學位學程旨在培育車輛與能源應用專業領域人才，核心課程涵蓋車輛、能源、機電整合、學術與技術導向等專業課程，培養具備車輛與能源相關理論分析與實作之能力，以期學生畢業後能投入車輛工程與技術及能源工程與技術等相關產業。
		英文 x 1.00	2 物理	
		數學甲 x 1.50 物理 x 1.50	3 英文	
光電工程學士學位學程	---	國文 x 1.00	1 物理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聽覺障礙、肢體障礙、精神障礙者，宜慎重考慮。 1.本學程強調跨領域學習，培養學生獨立思考與自我學習。短期以精進學術專業，中長期目標則在強化產學合作，以實現學界協助國內產業發展。本學程招收求知慾強烈，喜歡利用所學，創造新知的高中生。2.本學程網頁： <a href="http://iweb.ntnu.edu.tw/upeoe/">http://iweb.ntnu.edu.tw/upeoe/</a>
		英文 x 1.00	2 數學甲	
		數學甲 x 2.00 物理 x 2.00 化學 x 1.50	3 化學	
美術學系國畫組	---	國文 x 1.00	1 術科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者，宜慎重考慮。 須加考術科〔美術〕。術科採計項目：素描30%、創意表現10%、彩繪技法10%、水墨書畫50%。本學系組為師資培育學系。
		英文 x 1.00	2 國文	
		歷史 x 1.00 術科(美術) x 2.00	3 英文	
美術學系西畫組	---	國文 x 1.00	1 術科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者，宜慎重考慮。 須加考術科〔美術〕。術科採計項目：素描40%、創意表現10%、美術鑑賞10%、彩繪技法30%、水墨書畫10%。本學系組為師資培育學系。
		英文 x 1.00	2 國文	
		歷史 x 1.00 術科(美術) x 2.00	3 英文	
設計學系視覺設計組	---	國文 x 1.25	1 術科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者，宜慎重考慮。 須加考術科〔美術〕。術科採計項目：素描40%、創意表現30%、彩繪技法30%。本系以培育跨領域設計專業人才為招生目標，分為「視覺設計」及「產品設計」兩項設計專業，並設有「室內設計學分學程」、「生態藝術與科普傳播學分學程」，提供有興趣的學生選讀。
		英文 x 1.25	2 英文	
		歷史 x 1.00 術科(美術) x 2.00	3 國文	
設計學系產品設計組	---	國文 x 1.00	1 數學甲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者，宜慎重考慮。 本系以培育跨領域設計專業人才為招生目標，分為「視覺設計」及「產品設計」兩項設計專業，並設有「室內設計學分學程」、「生態藝術與科普傳播學分學程」，提供有興趣的學生選讀。
		英文 x 1.25	2 物理	
		數學甲 x 1.25 物理 x 1.25	3 英文	
體育學系	---	國文 x 1.00	1 術科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須加考術科〔體育〕。 術科總分之原始分數不得低於75分。 不適宜劇烈體能活動者請勿選填。
		英文 x 1.00	2 生物	
		數學甲 x 1.00 生物 x 2.00 術科(體育) x 2.00	3 國文	
華語文教學系應用華語文學組	---	國文 x 2.00	1 英文	1. 招生目標：本系以培育有志於從事國內外華語文教學、研究及應用人才。2. 上課地點：臺北市和平東路1段162號校本部校區。3. 錄取之學生須通過本系規定之外語能力畢業門檻方可畢業。4. 本系為非師資培育學系。5. 本系網址： <a href="http://www.tcs1.ntnu.edu.tw/">http://www.tcs1.ntnu.edu.tw/</a>
		英文 x 2.00	2 國文	
		歷史 x 1.00 地理 x 1.00	3 歷史	
東亞學系	---	國文 x 2.00	1 國文	1. 本系為跨領域之專業科系，培育區域研究及其應用能力之跨領域人才，課程設有「文化與應用」、「政經與區域發展」兩大領域，以及日韓語課程，鼓勵學生赴東亞或歐美國家等姊妹校交換。2. 本系上課地點在校本部校區，入學後須通過外語畢業門檻方可畢業。
		英文 x 2.00	2 英文	
		數學乙 x 1.00 公民與社會 x 1.00	3 數學乙	
企業管理學系	---	國文 x 1.50	1 英文	本系以培養具全球視野的領導與管理專業人才為宗旨。學系特色：1 全球化視野與國際觀：多國籍學生合班上課並與國外著名大學交換學生。2 藉由企業實習課程，發展具實務需求職涯規劃。3 學生可善用「國立臺灣大學系統」並結合本校人文藝術課程，發展人文關懷素養。
		英文 x 2.00	2 數學乙	
		數學乙 x 2.00	3 國文	

# 校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002)

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及 英語聽力檢定標準	指定考試採計 科目及方法	同分參酌順序	選系說明
音樂學系	---	國 文 x 1.00 英 文 x 1.00 術科(音樂) x 2.00	1 術 科	本系組為師資培育系組。 須加考術科〔音樂〕。術科採計項目：主修80%、副修5%、樂理5%、視唱5%、聽寫5%。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零分。術科總分之原始分數不得低於80分。 *主副修科目不得相同。非主修鋼琴者，副修皆為鋼琴。
			2 英 文	
	3 國 文			
表演藝術學士學位學程	---	國 文 x 1.75 英 文 x 1.25 術科(音樂) x 1.50	1 術 科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聽覺障礙、肢體障礙、精神障礙、心臟病、語言障礙者，宜慎重考慮。 須加考術科〔音樂〕。術科採計項目：視唱100%。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零分。 本學位學程為我國當前唯一國立大學表演藝術專業學士班，以培育音樂劇場幕前幕後及產業行銷管理者為目的。課程含括表演藝術領域之戲劇、舞蹈、聲音、肢體、行銷、經營等。另有師資培育機制，讓學生畢業後從事表演藝術、劇場、舞台、文化創意產業等領域發展。
			2 國 文	
	3 英 文			
	---			

本頁以下空白

## 肆、採計術科校系相關規定

### 一、音樂組

#### 〈一〉採計音樂術科校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系(00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表演藝術學士學位學程(002)、東吳大學音樂學系(005)、東海大學音樂學系(009)、中國文化大學音樂學系 A 組(017)、輔仁大學音樂學系(020)、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音樂學系(022)、國立中山大學音樂學系(027)、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音樂學系(031)、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音樂學系(032)、國立臺南大學音樂學系(033)、國立東華大學音樂學系(034)、臺北市立大學音樂學系(035)、國立屏東大學音樂學系(036)、國立臺東大學音樂學系(038)、實踐大學音樂學系(臺北校區)(050)、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音樂學系(056)、真理大學音樂應用學系-演奏教學組(079)、國立嘉義大學音樂學系(自費)(100)。國立嘉義大學音樂學系(公費)(100)。

#### 〈二〉採計項目及樂器分組規定：

校系	採計項目	主修樂器	副修樂器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音樂學系	主修 80% 副修 5% 樂理 5% 視唱 5% 聽寫 5%	鋼琴 弦樂 限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豎琴。 中國傳統樂器 限琵琶。	得於 鋼琴，聲樂，弦樂（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豎琴），銅管樂（長號、小號、法國號、低音號），木管樂（薩克斯管、長笛、單簧管、雙簧管、低音管），擊樂，理論作曲，中國傳統樂器（南胡、琵琶、箏），21 種樂器中任擇一種為副修。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表演藝術學士學位學程	視唱 100%	不採計主修。	不採計副修。
東吳大學 音樂學系	主修 85% 樂理 5% 視唱 5% 聽寫 5%	聲樂 弦樂 限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豎琴。 理論作曲 銅管樂 限長號、小號、法國號、低音號。 木管樂 限薩克斯管、長笛、單簧管、雙簧管、低音管。 擊樂	不採計副修。
東海大學 音樂學系	主修 90% 樂理 5% 聽寫 5%	鋼琴 聲樂 弦樂 限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 銅管樂 限長號、小號、法國號、上低音號、低音號。 木管樂 限薩克斯管、長笛、單簧管、雙簧管、低音管。 擊樂 理論作曲	不採計副修。

### 三、美術組

#### 〈一〉採計美術術科校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國畫組(00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西畫組(00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設計學系視覺設計組(002)、東海大學美術學系(009)、中國文化大學廣告學系 B 組(017)、中國文化大學美術學系(017)、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美術學系(022)、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視覺設計學系(022)、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學系(023)、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美術學系(031)、國立臺南大學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033)、國立東華大學藝術與設計學系(034)、臺北市立大學視覺藝術學系(035)、國立屏東大學視覺藝術學系造形藝術組(036)、國立臺東大學美術產業學系(038)、大葉大學造形藝術學系(042)、華梵大學美術與文創學系美術創作組(044)、長榮大學書畫藝術學系(甲組)(051)、國立臺灣藝術大學美術學系(056)、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書畫藝術學系(056)、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雕塑學系(056)、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古蹟藝術修護學系(056)、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視覺傳達設計學系(056)、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工藝設計學系(056)、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多媒體動畫藝術學系(056)、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材質創作與設計系(063)、國立嘉義大學視覺藝術學系(100)。

#### 〈二〉美術採計項目規定：

校系	採計項目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美術學系國畫組	素描 30% 創意表現 10% 彩繪技法 10% 水墨書畫 50%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美術學系西畫組	素描 40% 創意表現 10% 美術鑑賞 10% 彩繪技法 30% 水墨書畫 10%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設計學系視覺設計組	素描 40% 創意表現 30% 彩繪技法 30%
東海大學 美術學系	素描 30% 創意表現 25% 美術鑑賞 25% 彩繪技法 20%
中國文化大學 廣告學系 B 組	素描 30% 創意表現 40% 彩繪技法 30%
中國文化大學 美術學系	素描 40% 彩繪技法 30% 水墨書畫 30%